

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)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在 2022 年度工作中诚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现就本人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22 年度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，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，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，不存在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；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，本人出席股东大会 4 次。

2022 年度，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，积极参与讨论，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经验提出合理化建议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。本人认为，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相关决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且均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因此，本人经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重大事项后均表示赞成，无提出异议、反对和弃权的情形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本人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2022 年度就公司利润分配、董监高薪酬、内部控制、聘请财务审计机构、委托理财、募集资金使用及置换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后，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人认为公司 2022 年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、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，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并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。2022 年本人均亲自参加了上述专门委员会召开的各次会议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。

四、对公司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22 年度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；并通过现场来访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中有关公司的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合规性，督促公司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。

2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持续保持充分独立性，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

东的利益。

3、关注并学习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最新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，不断增强作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- 2、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；
- 3、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。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。同时，也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经营团队和相关工作人员，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黄方亮

2023年3月16日